

证券代码：920080

证券简称：奥美森

公告编号：2026-018

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(一) 机构信息

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6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2 年 3 月 6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

首席合伙人：谢泽敏

2025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182 人

2025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,053 人

2025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超过 500 人

2024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15.75 亿元

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3.78 亿元

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4.05 亿元

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21 家（含 H 股）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序号	行业门类	行业大类
C	制造业	制造业
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D	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	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
M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N	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	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2.82 亿元
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46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>5000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>2 亿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近三年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因执业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包括昌信农贷等四项审计业务，投资者诉讼金额共计 581.51 万元，均已履行完毕，职业保险能够覆盖民事赔偿责任。

3. 诚信记录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6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9 次和纪律处分 9 次。

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25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34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25 次和纪律处分 21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(1) 签字项目合伙人：凡章

2005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，2003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，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。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，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。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(2) 签字注册会计师：钦佩佩

201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8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，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已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(3)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宋治忠

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。200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9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，1997 年 11 月开始在大信执业，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中航重机、冠昊生物、万顺新材、金莱特、桂东电力、桂林旅游、雷曼光电、沃森生物、信立泰、快意电梯、卫光生物、特一药业、联得装备、白云山、安妮股份、瑞华泰、共同药业、丰林集团等。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，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，定期轮换符合规定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 2025 年审计收费 62.8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50 万元。

上期 2024 年审计收费 30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0 万元。

以上金额均不含税费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计委员会审计意见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三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9 日